

证券代码:002940 证券简称:昂利康 公告编号:2025-041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或“昂利康”)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000万元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到期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71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或“保荐机构”)采用询价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94.68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42.06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509.98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55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26,959.98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东方证券于2020年11月4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网上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22.94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6,737.0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476号)。

本次募集资金计划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杭州药物研发平台项目	101,055.80
	合计	101,055.80

注:1.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内容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杭州药物研发平台项目部分实施内容,杭州药物研发平台项目研发投入总金额将由58,081.80万元调增至63,630.80万元;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内容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杭州药物研发平台项目部分实施内容。

2.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2,000万元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3.本公司于2023年7月17日将上述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8,000万元人民币归还至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4.本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2,000万元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5.本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5月11日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内容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杭州药物研发平台项目部分实施内容。

6.本公司于2023年7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2,000万元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7.本公司于2023年7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2,000万元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8.本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5月15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内容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杭州药物研发平台项目部分实施内容。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于2020年12月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议案》,同意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全部优先投入到杭州药物研发平

台项目。2020年12月2日,公司与东方证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将存放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的剩余募集资金(包括全部利息、理财产品及理财收益)划转至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嵊州农商银行”)进行专项存储。同时,公司完成了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并完成了嵊州农商银行划款账户的开立,与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版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按照履行。

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增加杭利康为“杭州药物研发平台项目”实施主体,增加浙江省嵊州市嵊州大道1000号为实施地点。

公司于2021年6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1年7月22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内容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杭州药物研发平台项目研发投入项目及具体项目投入金额。

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8,000万元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公司于2021年11月1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四、前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5月15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8,265.60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0,374.83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非银行手续费等费用)。

六、监事会意见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金额	备注
嵊州农商银行湖街支行			2010035623947	103,748,261.18	活期存款
合计				103,748,261.18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5月15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8,265.60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0,374.83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非银行手续费等费用)。

七、前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5月15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8,265.60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0,374.83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非银行手续费等费用)。

九、前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5月15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8,265.60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0,374.83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非银行手续费等费用)。

十一、前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5月15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8,265.60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0,374.83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非银行手续费等费用)。

十三、前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5月15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8,265.60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0,374.83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非银行手续费等费用)。

十五、前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5月15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8,265.60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0,374.83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非银行手续费等费用)。

十七、前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十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5月15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8,265.60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0,374.83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非银行手续费等费用)。

十九、前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二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5月15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8,265.60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0,374.83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非银行手续费等费用)。

二十一、前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二十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5月15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8,265.60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0,374.83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非银行手续费等费用)。

二十三、前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二十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5月15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8,265.60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0,374.83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非银行手续费等费用)。

二十五、前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二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5月15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8,265.60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0,374.83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非银行手续费等费用)。

二十七、前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二十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5月15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8,265.60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0,374.83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非银行手续费等费用)。

二十九、前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三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5月15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8,265.60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0,374.83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非银行手续费等费用)。

三十一、前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